

老人評估量表的設計與使用，對案主、機構與社工人員三方面皆有正面的效益，然而，目前國內相關的研究與文獻對此議題的探討較少，從社工實務的觀點提出老人評估量表之設計與應用者，付之闕如。本研究以北縣某小型老人安養養護中心為例，從社工實務觀點出發，採用文獻分析法以探討老人評估量表之設計；並以個案研究法探討其在機構內社工服務流程中的應用。研究範圍聚焦於機構內社工服務流程中的「初步評估」及「持續追蹤評估」兩階段所會運用到的老人評估量表，剖析其設計及應用。研究發現包括：老人評估量表的設計與應用，在初步評估階段與持續追蹤評估階段有不同的側重。兩階段的差異在於（1）對象上：由案主中心轉為案主、案主關係人並重；（2）實施重點上：由準確而詳實的紀錄轉為偏重社工人員的專業判斷；（3）社工執行方式上：由被動性資料紀錄轉為互動性資訊回饋。本文作為初探性質的經驗性研究，亦存在若干研究限制，包括：老人評估量表僅能作為參考工具，因其本身並不能完全反應案主情況與需求；實際執行評估的社工人員本身的素質與專業度，亦會影響老人評估量表的應用等……對於本研究所提出之老人評估量表，其實際執行效果及實施影響，則需要未來進一步的研究。

關鍵字：

A Primary Study on Evaluation Table for the Elderly—A Case of a Small-Scale Elderly Welfare Institution in Taipei County

Abstract

A suitable design and application of the evaluation table for the elderly is effective to clients, institutions and social workers. However, there are a few germane papers in regard to

this issue until now, let alone there exists a study which is taking social worker's viewpoint analyzes the design and application of the evaluation table for the elderly. In this paper, a case of a small-scale elderly welfare institution in Taipei County is illustrated within a social worker's viewpoint in empirical analysis. Literature analysis method is adapted to analyze the design of evaluation table for the elderly, whereas the case study method is taken as an approach to examine its application. Research scope focuses on both phases of "primary evaluation" and "sequential evaluation" in social worker's service in elderly welfare institution. Research finding is that the design and application of evaluation table for the elderly differs in two phases, including 1.) a client-centered model is changed to the equilibrium between clients and relatives; 2.) social worker's role is changed from a recorder to a professional doing crucial judgments; 3.) working process of social worker is changed from a passive appraisal to an active communication process. This paper is a primary empirical study existing with some research limitations. For example, in practice, the evaluation table for the elderly can just be seen as a reference which is not fully-reflected to clients' situation and needs to social workers. Also, the result of application is impacted by the degree of training and the profession of evaluator/social workers. For examining the practical effects and relevant results, it needs more research on the evaluation table for the elderly in the future.

Key Words: The elderly, Evaluation table, Small-scale elderly welfare institution

域，評估量表的內容會有顯著的差異。

壹、研究背景說明

評估量表是社會工作服務的一環。評估量表的使用，一面可增進對案主情況的瞭解，另一面也可為後續的案主服務計劃提供參考的依據；進而使接受服務的案主滿意度提升，並使提供服務的社工人員提升其服務的品質。因此，評估量表在社會工作直接服務的領域中，扮演重要的角色。評估量表既是依據案主情況而設計，並期待其應用結果能作為服務方案設計的依據，評估量表的針對性就十分明確。依據不同的案主需求，甚至不同的服務場

針對老人運用評估量表，在社工實務上更有其意義。老人評估量表的設計與使用，對案主、機構與社工人員三方面皆有正面的效益。首先，老人的問題界定常是複雜且多元併發的，如：老人的經濟困境，常伴隨著喪偶或子女棄養等問題...但在其問題界定中，往往難以斷定何為主因何為次因，進而影響合適的處遇及方案設計。然而，若是在服務的過程中，能有相關的量表作輔助，如：以老人的生理現況、心理狀態、與家庭情況和社會資源等綜合量表加以評估，則較易使社工人員聚焦於老人的「現實情況」，而不是被其重覆或片斷

的陳述所誤引。因此，評估量表不僅僅是為評估案主的各面狀況及需求，在實務上更有助於社工人員服務的「再定位」。再者，在老人社會工作的實務中，因為社會福利機構常缺乏適當的工具與訓練，並未將案主的「資料」與「資訊」作適當的區分，因而對其服務的品質很難確保一致，服務的成效也難以評核。相反地，透過評估量表所呈現出來的「資料」，社工人員將可運用其專業判斷，將之化為意見陳述，佐以案主、家人或照顧者的陳述訊息，形成有意義的「資訊」，而能逐漸累積成社工服務的專業知識。透過「標準化」的蒐集案主資料過程，將減少案主的需要因社工人員的主觀因素而被忽略的情況，也將增加轉介時案主訊息能被準確傳遞的可靠性。最後，運用評估量表的結果，也有助於處遇判斷的一致性及可檢驗性。綜上所述，老人案主的情況是複雜而多變的，雖然社工服務不能完全按照「刺激—反應」

模式作刻板性的處遇，但若能妥善運用評估量表的客觀性指標功能，將可作為社工師處遇決斷時的有利工具，經過時間的累積後，也可逐漸發展成處遇方式的「模組」，並作為同儕間專業審查的參考依據，有助於提升社工人員的專業能力與形象。

貳、文獻探討

國內的老人福利機構林立，為因應高齡化社會的多元需求，並促進老人福利機構的服務品質，政府在政策上十分重視評估及評鑑，以建立獎優汰劣的機制。¹ 本文的個案聚焦於北縣某小型老人安養養護中心，亦屬於老人福利機構的一種，當前政府對其實施「三段式」的評鑑²，以求服務品質的提升與改善。台灣老人福利機構評鑑結果的統計可見表一：

表一 2004 年台灣老人福利機構評鑑結果統計

機構類型 ³	家數	總分 (100)	行政 制度 (25)	財務 管理 (25)	員工 制度 (50)	社工 (30)	護理 部份 (70)	環境 設施 (60)	安全 維護 (40)	權益 保障 (100)	改進 創新 (100)
財團法人老人 安養護機構	77	86.0	22.2	23.2	43.5	24.9	62.1	55.2	36.7	87.3	58.9
財團法人安養 機構	10	80.9	20.2	23.6	36.9	21.4	59.9	54.3	36.2	85.9	45.7
小型老人福利 機構	44	83.2	21.0	21.8	44.3	23.7	60.6	54.0	36.3	84.2	51.4
總計/平均標準	131	84.7	21.6	22.9	43.6	25.0	60.5	54.7	36.6	86.2	55.4

資料來源：內政部社會司（2006）

由上表可知，以小型老人福利機構的情況而言，其財務管理（21.8）及案主權益保障（84.2）皆低於平均標準，且是各類老人福利機構中最低者；此外，在行政制度、社工、環境設施、安全維護、權益保障及創新等項目，亦都低於平均標準，凡此皆指明小型老人福利機構在服務品質的促進上，仍有尚待努力的地方。根據社會工作新管理主義的主張，老人社福機構的管理須以「3Es +1Q」為管理目標。分別指成本（economic）、效率（efficiency）、和效能/效益（effectiveness）、及品質（quality）（陳燕禎，2007: 425-426）。然而，欲提升老人案主的服務品質，僅靠政府對福利機構的評鑑是不夠的；老人福利機構的服務品質自我要求及管理能力的提升也同樣具關鍵影響。許傳盛（2009）從照顧服務產業的營運及管理角度，觀察國內的老人服務方案及措施，他指出，照顧服務產業是人力及資本密集的產業，各營運機構一定要做好專業人才的培訓工作，以提升機構照顧管理的能力；其次，要發展照顧管理機制，以「全人」觀點照顧失能老人；第三，要做好服務品質的管控工作，以維持服務品質的穩定。而上述要素的發展，皆與未來我國長期照顧制度的政策引導有密切相關。其研究從宏觀的角度點出我國目前老人照顧產業的不足，並有豐富的政策參考價值；然而，其文並未從微觀的實務角度，說明如何提升機構的照顧管理能力？如何發展「全人觀點」的照顧管理機制？也未回答如何作好服務品質的管控工作等問題。筆者以為，解決上述

實務困境的方法之一，可藉由標準化及制度化的評估量表實施，有效提升機構的管理能力、發展全人照顧方法，且能維持並促進服務品質的提升。

關於評估量表的設計方面作探討的文獻，有柯玟玟（2008）針對內科住院病患而設計的營養評估量表，可用以測定急診內科入住病房病人之營養風險。其研究的重點在於利用定期的營養評估，可在住院病人體重下降前，早期監測、追蹤並給予營養支持，快速提供全人系統的照護。此外，針對精神病患之營養不良風險，周元棣（2009）也運用簡易營養評估表，一面可確保精神病患的營養攝取，另一面也有助於提升照護品質及照護效能。此外，除了著重評估量表方面的研究，黃荻妮（2008）及蔡秀玲等（2005）則以簡易營養評估量表應用於安養機構住民的營養風險管控；與其相對的是陳婷婷（2009）將關切的焦點由住院病患轉向居家老人，針對其營養風險作評估。

針對老人需求而設計的評估量表除了營養方面的評估外，尚有針對老人害怕跌倒的評估量表設計（王如弘，2001），及探討小型老人安養中心的老人認知功能的「簡易智能狀態量表」（*Mini-Mental State Examination, MMSE*）（王珊瑚，2006）。上述量表的運用，除了可瞭解老人的心理狀態，且能更好地針對老人的需求提供服務方案設計，更進一步地可提升老人的生活品質，及相關影響因子間的關係（孫文榮，2007）。

關於老人評估量表的設計與應用，實

務上各縣市的長期照護中心已可見到，然而，民間中小型的老人福利機構則尚未有系統性的運用。即使是各縣市的長照中心，其評估量表的設計也大多引用國外學術單位發展之量表，將其內容加以翻譯並依國情調整後加以套用。此外，國內研究老人福利機構中的老人評估量表的相關文獻較為零星。醫界及護理界雖有提出「周全性老人評估」(Comprehensive Geriatric Assessment, CGA) 的方法，透過此評估，可了解老人面臨的問題，使其得到適當照顧並長期追蹤。然而，醫護界運用此評估方法的目的，多是為著疾病的早期預防與治療，或是老人醫護方面的照顧(吳麗芬，2007；吳乃元等，2005)，或是針對老人安養養護中心的照顧品質及管理品質所作的評估性研究(黃松林，1994；蔡麗華，

2002)，而針對老人福利機構中的案主—老人，且由社工觀點出發的老人評估研究，則是較被忽略的研究面向。

需要強調老人福利機構中的老人(案主)評估的原因是，評估量表的設計，是依案主的特別情況與需求而作成，如：依據案主的年齡可分為兒童評估、青少年評估、老人評估等...依據案主的服務需求則可分為心理評估、生理評估、家庭狀況評估與社會資源評估等...依據評估的方式也可分為觀察評估、訪談評估、問卷式評估及量表評估等...依據評估的時間點，則可分為初步評估及後續追蹤評估等...評估的效果會隨著受評估者的環境、實施評估者的專業度而有不同的影響及效果呈現。學者對老人照顧的需求評估過程，有不同的主張如下表二。

表二 老人照顧之個案管理暨需求評估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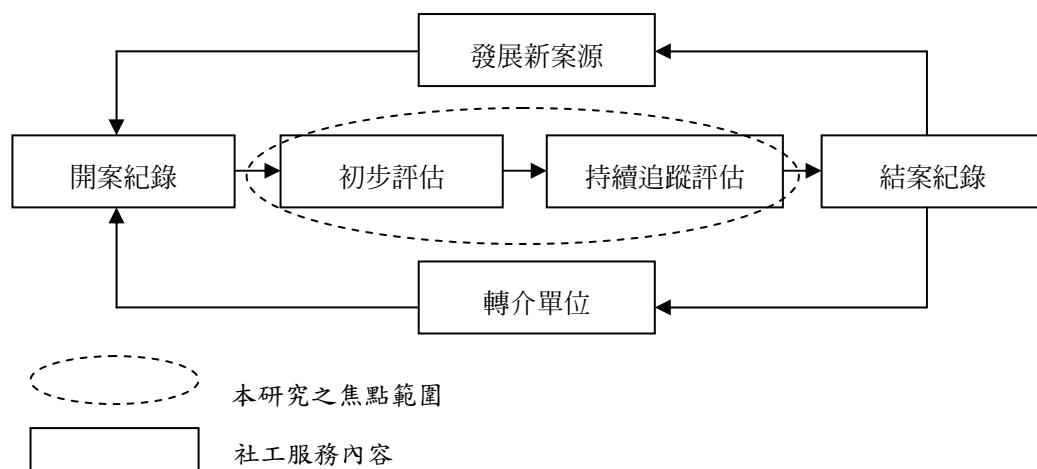
學者 (年代)	階段	評估流程
Parsons, et al. (1994)	8 項	接案、開放式會談、需求評估、訂定服務計劃、目標確立與評估、計劃實施、危機管理、結案評估
Rose & Moore (1995)	5 項	訂定服契約、需求評估、服務或處遇計劃、連接或轉介案主適當資源、監督個案以確認服務的輸送與使用
Ballew & Mink (1996)	6 項	建立關係、評定、計劃、取得資源、整合、結束關係
Greene (1991)	7 項	確認案主與外展服務、個別與家庭評估與診斷、服務計劃與資源的確認、連接案主需求的服務、服務的運作與協調、服務輸送的監督、倡導以獲得服務
Moxley (1989); 黃源協 等 (2004)	--	照顧與個案管理是不斷循環的過程。(連續性的照顧服務)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相較於上述的個案服務的流程，學者間的主張有六至八步驟不等。筆者基於實務經驗，以國內的小型老人安養養護中心為例，大略總結案主服務的流程階段可見圖一。當案主進入老人安養養護機構時，社工服務的流程大致可從開案紀錄開始，經過案主情況的初步評估步驟，及後續的

持續追蹤評估，及至結束對案主的服務時的結案紀錄，完整的社工服務方可算是完成。其中，初步評估階段與持續追蹤評估階段所需要紀錄的內容，即為老人評估量表，為本研究的焦點範圍所在。

圖一 國內老人安養養護中心的社工服務流程



綜上所論，關於老人評估量表的研究，國內目前仍缺系統性的研究。相關評估量表的研究多從政府對機構的評鑑、福利機構經營管理的觀點、老人護理、營養等觀點切入，社工領域對評估量表的使用仍相對陌生。雖已有少數文獻開始關切老人簡易智能狀態（MMSE）及周全性老人評估（CGA）等議題，但以社工實務觀點出發的研究仍付之闕如。本研究擬以北縣某小型老人福利機構為例，就其初步評估及持續追蹤評估階段內，社工實務會應用到的老人評估量表作設計與分析，以期對

老人社工直接服務的知識累積有所貢獻。

參、研究方法

本文的研究命題擬探討在老人安養養護機構的社工服務作業流程中，應於何種階段，並應用何種量表進行評估乃為適恰。研究途徑係以台北縣某小型老人福利機構為例，研究方法採用文獻分析法（literature analysis method）及個案研究法（case study method）進行研究。文獻分析

法又稱「次級資料分析法」(second-hand data analysis method)，係針對既存資料的蒐集、整理、比較，以進行邏輯性之的分析與討論的研究方法。廣泛運用於社會科學的各學門研究中，如：教育學、政治學、法學、社會學與社會福利等領域(謝美慧，2001；游憲庭，2008；張朝琴，2003；陳琇惠，2000)。個案研究法則適用於實務經驗的驗証，意指選定某一觀察單位，範圍小至個人，大至社區，皆可作為觀察的個案目標。

本研究以台北縣某小型老人安養養護中心為觀察對象，針對其社工服務流程中的「初步評估」階段及「持續追蹤評估」階段所需要使用到的評估量表作設計與分析。研究的步驟為：一、分析老人評估量表的設計；二、探討所設計出之老人評估量表在兩階段的應用方式。首先，老人評估量表的設計必須透過參考相關的文獻，並針對各種文獻中出現的評估量表，依其功能與目的，擷取適合者，分別應用於此二階段之老人評估量表的設計之中。因此，文獻分析方法是本研究首先採用的研究方法。再者，探討所設計出之老人評估量表在兩階段的應用，則需配合安養養護中心的實際情況及案主需求而有不同的實施方法，並依兩階段中所應強調的評估內容與重點的不同，而決定老人評估量表的實施。因此，此階段中的老人評估量表因側重「應用」，個案研究法將是較佳的途

徑，可實際地呈現老人評估量表在實務臨床的應用情況。

肆、研究發現研究結果

在「初步評估」階段，老人評估量表的設計，主要包括：(1)基本之六項功能評估、(2)家庭支持狀況、(3)社會資源使用情況、及(4)綜合評估及處遇。其內容與應用分述如下：

(1)基本之六項功能評估：包括基本日常生活活動能力評估 (Activities of Daily Living, ADL)、工具性日常生活活動能力評估 (Instrumental Activities of Daily Living, IADL)、簡易智能評估(Mini-mental state examination, MMSE)、認知功能評估 (Short Portable Mental Status Questionnaire, SPMSQ)、家庭功能評估 (APGAR)、情緒評估(Center of Epidemiological Studies : Depression Scale, CES-D)。其中，基本日常生活活動能力評估即自我照顧功能，包括：基本洗澡、穿衣和走路等三項，居家評量常用來評估老人自我照護的能力；而工具性日常生活活動功能 (IADL) 是代表老年人獨立自主的常見指標。此二項較側重於老人生理功能的評估。簡易智能評估及認知功能評估，則側重於老人的心智功能。家庭功能評估及情緒評估則是案主受外在環境的影響情況評估。

- (2)家庭支持情況包括：家系圖、生態圖、主要照顧者、次要照顧者。這是社工人員對案主的外在環境及可獲得資源的第一層描述。
- (3)社會資源使用情況包括：醫療機構、志願服務、及機構安置。社工人員有需要針對案主的社會接觸作進一步瞭解。因此，包括案主的健康維持（醫療機構的使用）、社會功能狀況（接受或從事志願服務的情況）及機構安置現況（針對老人福利機構的特性）作評估。
- (4)綜合評估與處遇：由於僅是初步階段，社工人員可依上述評估結果，初步作出個案狀況摘要、問題分析，並紀錄案主與案家期待及說明照顧計劃（照顧服務、活動服務、志工訪視、保護服務、諮詢服務等...）。

在「持續追蹤評估」階段，老人評估量表的設計應包括(1)接觸對象、(2)接觸方式、(3)個案情況評估、(4)個案情況描述、及(5)處理措施。其內容與應用分述如下：

(1)接觸對象：由於持續追蹤評估階段，不僅是針對案主的情況，而應擴大到與案主發生關聯連的「重要他人」(important persons)，如：家屬、主要照顧者等...因此，接觸對象的擴大應是此階段量表設計中不可忽略的重點。

(2)接觸方式：為因應擴大範圍的接觸對象，則其接觸方式也不限於面對面的會談，而可靈活運用電訪、家訪或把握其

來電諮詢及到機構探望案主的機會，完成與案的主要關係人之接觸。

- (3)個案情況評估：在「持續追蹤評估」階段，相當倚重社工人員的專業判斷，因為需要持續追蹤的案量大，與案主的重要他人所能接觸的深度及廣度皆難以把握。因此，迅速且準確的個案情況評估十分重要，而前階段之六項基本功能評估指標也限縮為四項，以凸顯個案的重點情況個案情況評估。一面幫助社工人員總結匯報給案主的重要關係人，另一面也有助於社工人員對個案情況及處理措施作更明確的紀錄。
- (4)個案情況的描述：是此階段量表設計可靈活運用之處。其描述的觀點包括社工人員、案主本身、案的主要關係人，甚或是其他間接性的描述，只要是有助於增進對案主的情況持續瞭解之資料，皆可作為個案情況描述的內容。
- (5)處理措施：此階段的處理措施，社工人員應視案主的需求，確實擬定下回追蹤評估的時間，從一個月內到三個月內不等。需要注意的是，間隔時間太短不易評估出差異，間隔時間太長則失去持續追蹤的意義，案主的實際情況與需求，將是社工人員處理措施時的主要考量因素。

綜上所述，老人評估量表的設計與應用，若依老人福利機構內的社工服務流程（階段）區分，則其建構原則與差異可見

於下表三。

表三 在不同階段中老人評估量表的設計與應用之原則

	初步評估	持續追蹤評估
老人評估量表的設計	基本之六項功能評估、家庭支持狀況、社會資源使用情況、及綜合評估及處遇	接觸對象、接觸方式、個案情況評估、個案情況描述、處理措施
老人評估量表的應用	1. 對象：案主中心 2. 實施重點：準確而詳實的紀錄 3. 社工執行方式：被動性資料紀錄	1. 對象：案主、案主關係人並重 2. 實施重點：社工人員的專業判斷 3. 社工執行方式：互動性資訊回饋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伍、結論問題發現與建議

本研究關注於老人評估量表的設計與應用，以台北縣某小型安養養護中心為實例，提出了社工觀點的老人評估量表，可作為中小型老人福利機構的參考，並作為對國內相關老人評估量表的研究的補充。在老人評估量表的設計方面，「初步評估」應包括基本之六項功能評估、家庭支持狀況、社會資源使用情況、及綜合評估及處遇；而「持續追蹤評估」應包括：接觸對象、接觸方式、個案情況評估、個案情況描述、處理措施。

在老人評估量表的應用方面，在「初步評估」階段，社工人員應實施老人評估量表，以進一步針對院內案主的需求提供合適的社工方案與計劃。案主在「持續追蹤評估」階段，與前階段的不同處為：
一、持續追蹤評估的對象側重應擴大至案主的家人及照顧者，而非案主本身，

因此，老人評估量表的實施應簡化，如：六項功能評估可減為四項功能評估。

二、持續追蹤評估更重視社工人員的專業判斷與處遇措施。此階段中所包括的接觸對象、接觸方式、個案情況評估、個案情況描述、處理措施，皆需要社工人員運用專業判斷和及時處遇，才能有效解決問題。

三、和前一階段相較，互動性的資訊回饋是本階段的特徵，尤其社工人員要能主動積極的籌劃與開展，採主動的態度和案主以外的關係人接觸才有可能順利進行持續的追蹤及評估。

本研究是初探性質的經驗性研究 (empirical study)，針對老人評估量表的設計與應用，在不同的社工服務流程中加以區分。雖在有限的篇幅內盡力交待了研究過程，但仍存在下述研究限制。針對本研究的限制，也提出下列數點建議，可作

為未來進一步研究的參考。第一、實務上評估量表的紀錄準確性與施測熟練度，仍會受到社工人員的專業素養與訓練程度的影響，而不僅是評估量表的設計與應用階段的問題。因此，老人評估量表的設計，並不能保證充份地反應案主的情況，僅能作為案主「表達性需求」的一部份參考。第二、受限於個案研究方法的侷限性，本研究僅以北縣某家小型安養養護中心為觀察對象，所歸納出之老人評估量表的設計及應用，亦僅針對該中心的需求。對於規模更大的老人福利機構或是經營性質不同的老人福利機構（政府公營、財團法人等...），則可能會有適用性上的問題。因此，本研究所提出的老人評估量表的設計及應用，並非一體適用，僅能作為相關量表設計時之參考。第三、老人評估量表的

設計及應用，皆需經過實務的檢證，才能驗證其實際的功能及效果。本研究受限於研究時間尚短及資料累積不足等因素，並未針對所提出之老人評估量表的實施結果作資料分析與檢證，無法對所提出之老人評估量表作進一步的「投入—產出」分析，是本研究不足的地方。關於老人評估量表的實際執行效果及其對老人福利機構中案主的影響，甚至對社工人員的影響，皆是未來進一步研究可進行的方向。（本文作者現為重慶老人安養養護中心社工師）。

誌謝：本論文曾發表於台北縣政府所舉辦之 2010 年「珍惜過去，展望未來」專題研討與社工實務論文研討會，承蒙評論人莫黎黎教授的指教與修改建議，使本研究能更臻完整。然而，文中一切疏漏及文責由作者自負。

註釋

註 1 根據陳燕禎（2007: 431）的研究，老人福利機構是國內社會福利機構最具歷史的機構，它的前身來自早期的救濟院，自清朝時代在台灣就已設置，政府在機構管理方面，至今仍扮演著極為重要的監督管理和輔導角色。

註 2 三段式的評鑑，包括自評、初評、及複評。

註 3 機構類型的分類標準是依據內政部 2004 年的評鑑標準所訂。第一類是財團法人老人安養護機構，多為 1990 年代在政府獎助或鼓勵下所創建之中型機構（約 200 床）。其經濟規模較大，設備較新，內部管理亦較制度化，因此在評鑑指標上，也多高於平均標準值。第二類為財團法人安養機構，多為早期的大型老人福利機構，具較長歷史，但設備及人力皆較為缺乏，內部制度與管理較欠缺。最後則是小型老人福利機構，意指床位數在未滿 50 床者，免成立財團法人的老人福利機構，且

遵守老人福利法之「三不政策」：不對外募款、不能申請政府經費補助、不能享有租稅減免。總體來看，財團法人老人安養護中心的表現較佳，財團法人安養機構的總體成績較低，而小型老人福利機構則是介於兩者之間。然而，單就社工方面的表現來看，各類老人福利機構皆低於平均標準。關於社工指標低於平均標準的原因，是因為社工人力不足的供給面因素，抑或是社福市場中的需求面因素所產生的問題，則值得進一步探討並尋求改進之道。

- 註 4 「周全性老人評估」包括社會角色、防滑、照明等居家安全、醫院、老人大學等資源的可近性、藥物與營養、聽力、步態等醫學診斷評估，還有認知與感覺評估、照顧者有無、照顧者身心負荷及老人家的保險狀。
- 註 5 家庭功能評估(APGAR)是由五個英文字的字頭所組成，分別為：適應度(Adaptation)、合作度(Partnership)、成長度(Growth)、情感度(Affection)、融洽度(Resolve)。
- 註 6 臨床上也常見到使用巴氏量表作為測量老人依賴程度的評估。因為同樣是檢測老人獨立生活能力的評估指標，巴氏量表被視為基本日常生活活動能力評估(ADL)的一種，故此本研究省略巴氏量表，僅採基本日常生活活動能力評估(ADL)作為評估指標。

參考文獻

中文部分：

- 王如弘（2001）。台灣老人害怕跌倒評估量表發展與初步信效度檢測，長庚大學護理學研究所，桃園：長庚大學。
- 吳麗芬（2007）。周全性老人評估與護理，護理雜誌，54(6):61-66。
- 吳乃元、陳亮恭、黃信彰（2005）。老年患者之評估原則，高齡醫學專輯（上），56(5):327-332。
- 周元棣（2009）。刪除 BMI 的簡易營養評估量表台灣修訂版能有效地評估精神病人的營養狀況，亞洲大學長期照護研究所碩士論文，台中：亞洲大學。
- 柯玟玟（2008）。以簡易營養評估(MNA)台灣修訂版評估內科住院病人的營養狀況，亞洲大學長期照護研究所碩士論文，台中：亞洲大學。
- 孫文榮（2007）。湖內社區老人生活品質及相關因素之研究，國立陽明大學公共衛生研究所博士論文，台北：國立陽明大學。
- 許傳盛（2008）。長期照顧服務產業的營運與管理-從居家服務組織的實踐經驗出發，東海大學社會工作系博士論文，台中：私立東海大學。

- 陳琇惠（2000）。身心障礙者所得保障體系之研究—兼論繳費制與非繳費制給付之配合，中正大學社會福利研究所博士論文，嘉義民雄：國立中正大學。
- 陳婷婷（2009）。比較短式簡易營養評估量表與萬用營養不良篩檢工具篩選台灣居家老人營養風險之功能，亞洲大學長期照護研究所碩士論文，台中：亞洲大學。
- 陳燕禎（2007）。老人福利理論與實務：本土的觀點，台北：雙葉書廊。
- 黃松林（1994）。省立彰化老人養護中心服務評估研究—從質素保証評估與服務滿意度來看，社會發展研究學刊，1: 83-112。
- 黃荻妮（2008）。簡易營養評估量表之驗證及安養機構住民的營養風險評估，亞洲大學長期照護研究所碩士論文，台中：亞洲大學。
- 黃源協、陳伶珠、童伊迪（2004）。個案管理與照顧管理，台北：雙葉書局。
- 張朝琴（2003）。台灣山地鄉原住民醫療照護體系之研究---健康權保障觀點的檢視，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政治學研究所博士論文，台北：國立師範大學。
- 游憲廷（2008）。立法院預算審議之研究:2001-2008，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政治學研究所博士論文，台北：國立師範大學。
- 蔡秀玲、張素瓊、郭靜香（2005）。迷你營養評估量表應用於護理之家老人營養狀況評估，中華民國營養學會雜誌，30(3): 135-145。
- 蔡麗華（2002）。老人福利機構治理機制及其績效之研究—以老人養護機構為例，南華大學非營利事業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南投：南華大學。
- 謝美慧（2001）。教育政策評估理論之研究-以北高兩市幼兒教育券政策為例，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台北：國立師範大學。

英文部分：

- Ballew, J. R. & Mink, G. (1996) Case Management in Social Work: Developing the Professional Skills Needed for Work with Multiproblem Clients, Springfield: Charles C. Thomas Publisher Ltd.
- Greene, R. R. (1991) 'Case management: An arena for social work practice', in B. S. Vourlekis and R. R. Greene (eds.), Social Work Case Management, New York: Walter de Gruyter, pp. 11-25.
- Moxley, D. P. (1989) The Practice of Case Management, Newbury Park, CA: Sage.
- Parsons, R. J., Jorgenson, J. D., Hernandez, S. H. (1994) The Integration of Social Work Practice, CA: Brooks/Cole.
- Rose S. M. & Moore L. V. (1995) 'Case Management', in L. Beebe & N. A. Winchester (eds.), Encyclopaedia of Social Work, Washington DC: NASW, pp. 335-340.